

# 市民委（宗教局）2025年度行政执法 情况报告

2025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市民委（宗教局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、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聚焦民族宗教领域重点环节，规范执法行为、强化执法效能、筑牢法治根基，扎实推进行政执法各项工作，全力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，现将本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强化法治引领，夯实执法工作根基

1.加强组织领导，提升执法效能。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行政执法工作全过程、各方面。主要领导始终坚持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统筹规划。分管领导落实“一岗双责”制度，加强分管业务科室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各项规定。

2.压实工作责任，夯实工作基础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工作各项制度，规范执法流程、明确执法标准、细化操作规范，推动行政执法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开展。

## 二、深化理论学习，提升执法队伍专业素养

1.扎实开展理论学习。坚持把理论武装和业务培训作为提升行政执法能力的重要抓手，常态化开展学习培训活动。组织执法人员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将各类法律法规条例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培训重点，结合本领域重点法律法规政策，开展法律知识考试2次。目前我委（局）具有执法资格人员13人。本年度已组织全体执法人员参加了网络执法培训，均按时完成学习并通过考试。

2.加强作风纪律建设。严格落实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工作要求，加强对执法人员的纪律作风教育，扎实开展自查自纠，对查摆出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，确保问题整改到位。同时完善执法制度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规范执法程序，做到全过程记录，确保检查结果公平公正公开。

## 三、聚焦重点管控，提升行政执法监管效能

利用“双随机 一公开”检查持续开展民族宗教领域行政执法检查工作。

1.依法加强民族事务管理。一是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，通过联合执法和集中整治，规范清真食品

市场秩序。对15家清真商户进行抽查检查。重点针对清真标识是否悬挂在醒目位置，清真企业和商户是否及时到民族工作部门备案和领取清真标识，清真食品进货进料及制作规程是否符合要求，清真用畜禽是否实行定点屠宰等情况进行检查。二是对民族成份变更审批情况进行检查，查看申请材料是否齐全，是否符合《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。

2.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。一是对梨树县厚德禅寺等4个宗教活动场所进行检查，重点检查建立和执行场所管理制度，登记变更项目，申报宗教活动和涉外活动是否符合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等有关规定。二是对6名教职人员备案情况进行检查，加强宗教教职人员监管。三是联合市民政局对四平市天主教教务委员会、四平市基督教协会、四平市天主教爱国会等3个宗教团体成立、变更、注销前审批情况进行检查。2025年度无行政处罚、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案件。

#### **四、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依法执法良好氛围**

1.拓宽宣传渠道，扩大覆盖范围。结合民族宗教领域工作特点，依托门户网站开设法治专栏，定期发布法律法规学习资料、扎实开展专题政策法规宣讲、结合民族宗教重点活动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，广泛宣传民族

宗教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，向各族群众和信教群众普及民族宗教知识和法律常识，引导其增强法治意识、树立法治观念。

2.深化精准宣传，强化教育实效。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提升普法精准性。一是开展主题普法。结合“国家安全教育日”“宪法宣传周”“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”等节点，组织集中宣传，为群众发放法律宣传资料，覆盖群众2000余人。二是强化重点群体普法。深入宗教活动场所开展民族宗教界人士专题培训7次，培训团体负责人、场所管理人员等1000余人次，引导其依法开展活动。

## 五、存在的问题与不足

在总结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认识到，本年度民族宗教领域行政执法工作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

一是理论学习不够系统深入，对行政执法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学习不够深入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工作难题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。

二是宣传方式创新意识不足，多以常规线下宣传、发放宣传单为主，运用新载体开展普法宣传和政策解读不够充分，普法覆盖范围有待提升。

## 六、下一步打算

2026年，市民委（宗教局）将聚焦问题短板，强化责任落实，着力补齐工作弱项，持续提升民族宗教领域行政执法工作水平，全力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是深化法治引领，完善执法制度体系。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常态化开展民族宗教领域法律法规、政策规定学习培训，创新培训形式、提升培训实效。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相关制度，细化执法流程，优化“三项制度”落实举措，动态调整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，加强“互联网+监管”应用，提升信息化执法水平，推动执法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发展。

二是强化执法监管，防范化解各类风险。持续加大日常走访排查力度，提升精准度，聚焦薄弱环节常态化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。规范民族宗教领域管理工作，切实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。

三是创新普法宣传，营造良好法治氛围。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形式，丰富宣传内容，结合民族宗教领域特点，开展针对性、个性化普法宣传活动，加大对重点群体的宣传力度，提升宣传覆盖面和实效性。引导各界群众自觉守法、主动用法，营造人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

氛围，为民族团结进步、宗教和睦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

四平市民族事务委员会（宗教事务局）

2026年2月10日

